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5-032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因策划重大事项于2015年4月1日（周三）13:00开始起临时停牌。现公司确认本次停牌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三钢闽光，股票代码：002110）将于2015年5月22日起继续停牌。

本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即承诺争取在2015年6月22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6月22日开市时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

相关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相关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有序开展，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各类文件也正在有序准备之中。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目前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5月21日